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履行了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经营情况回顾

1、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按 IATF16949: 2016 质量体系要求规范组织生产，坚持专业化战略的实业道路，坚持标准化管理和精细化生产，坚持科技创新，积极拥抱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建设和绿能经济，为客户提供一流产品和服务并持续增强客户满意，为员工提供一流平台。

(1) 公司不断深化 IATF16949: 2016 质量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如期实施各项培训及过程优化，力争公司管理质量更上层楼。同时，公司及宏马科技均顺利通过了 ISO14001&ISO45001 体系认证复核以及 VDA-Tisax 技术安全审核，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和经营能力稳步提升，为高效工作和科学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增强客户对泰祥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信心；同时为员工创造更好的工作环境，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

(2) 公司克服了汽车行业整体低迷时期需求波动幅度较大、原材料供给动荡、地缘冲突带来的困难，如期完成对全球各用户工厂的稳定交付，产品质量和交付服务均获得客户高度满意。

(3) 公司信息化工作稳步推进，工作流程标准化程度、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同时，OA 办公系统应用不断优化，并实现了与 ERP 的集成。公司实施并完成了 PLM 系统二期项目管理软件的上线，加强新项目的快速开发。公司信息化

整体深化工作如期开展并实现预期，MES 调研工作已完成，预计在 2026 年第一季度启动并在 2026 年完成上线，进一步提升产品制造的质量稳定性和追溯性。

(4) 公司持续加强工艺、装备研发及改造，报告期内完成了多条新产品机加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完成了多项铸造产线自动化改善，完成了机加除尘系统及设备安全互锁系统改造升级，提升了质量可靠性的同时改善了员工工作环境及安全性。

(5)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4 日启动“汽车传动系统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智能新工厂建设，占地 60 亩，建筑面积 23000 平方米左右，报告期内，已如期完成了 14400 平方米的一期建设，机加生产线已投入使用并实现了批量交付。2026 年计划将完成后续机加、铸造产线的建设及投产，整体项目完成后，将明显提升公司第二个专业化产品差速器壳体的产能，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工厂将建设成为高度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的绿能环保工厂，成为 10~15 年内黑色铸造业界的标杆工厂。

2、产品升级及客户开发方面

(1) 公司持续稳固在主要客户大众集团内的市场份额并寻求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与众多客户进行了多个项目的技术交流及商务洽谈，获得了大众集团旗下大众、奥迪、斯柯达品牌的多个差速器壳体的项目定点，并且其中大部分为新能源车用差速器壳体项目。完成了包括匈牙利奥迪、墨西哥大众、印度大众、巴西大众，斯洛伐克大众及其他客户多项新项目样品的制作、交付，部分项目已开始批量交付。直接出口到欧洲的奥迪品牌的纯电整车用差速器壳体零件系列项目，也已在 2025 年下半年实现量产交付。

(2) 在潜在市场开发方面，公司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同国内外多家厂商包括优质目标客户进行了包括但不限于现有的主营业务产品的技术与经验的交流。随着首个应用于新能源车的差速器壳体零件项目，已在 2023 年底顺利通过客户 PPAP 审核，供货到终端海外客户新能源整车上实现量产，第二个应用于国内头部新能源整车系列的差速器壳体零件项目，也已经在 2025 年内实现样件制作、客户认可到批量交付，除大众集团客户以外，公司还获得了秦安机电及浙江启承的主轴承盖项目定点，吉利银河的差速器壳体的项目定点。就此公司黑色

铸造的第二个专业化产品开发战略，已经大面积开花结果。

(3) 2025 年，公司市场与新项目开发团队，多次到欧洲各国及南美洲，直接拜访海外客户，倾听客户诉求，了解市场变化，掌握第一手信息，快速给到客户反馈，加快出口新产品新市场开发进程。

(4) 公司作为首家北交所转创业板的企业，将积极寻求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优质标的企业进行考察，着重关注在行业内拥有技术领先或市场领先的研发型或初创型企业，通过进入符合未来发展和公司愿景的行业来增强企业未来核心竞争优势。

(5) 公司整合黑色铸件和有色零件的当前客户资源群，互相渗透，推广开发，即在 2023 年上半年成功获得出口德国大众新项目中的两类产品的同时定点，不仅给客户采购带来方便，还把两类产品的商务谈判一起举行，整合采购。对于产品设计来说，因这两类零件还存在装配关系，以前是不同的供应商，要分别讨论，现在公司同时具备生产开发能力，为客户带来事半功倍的惊喜。2025 年里，又在多家客户端，实现两类产品的同时定点，希望在不久将来都实现量产后，也将为客户物流与质量管理，带来整合后的优势。

3、技术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新产品与新工艺研发落地。十堰工厂围绕动力传动系统核心零部件持续优化铸造工艺，强化技术储备与快速响应能力，巩固在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自主研发的铸造第三条生产线，制芯车间，铁水自动转运系统准时投产，喂丝球化工艺实现产品全覆盖。自主研发的差速器壳体机加工生产线，采用桁架机械手替代人工，实现了物料全流程自动转运。该产线在提升产能与稳定性的同时，降低了劳动强度和人为干预风险，实现了生产过程控制的数字化与闭环化，并为后续的智能化升级提供了标准化、可复制的实施方案。太仓工厂在稳定传统优势产品基础上加大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方面的研发，报告期内多次参与核心客户产品设计并获得项目定点。技术改造持续推进，压铸部年内完成了多台压铸岛大修与喷雾系统改造，生产效率明显提升。机加部完成了多条生产线的自动化升级和改造，新增三缸机罩盖机加自动化生产线。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一）本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各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 年 1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2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4、《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评估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11、《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025年 5月16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 6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5年 8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 9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5年 10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年 11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二）本年度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董事会勤勉尽责，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年董事会共提议召开1次年度股东会，3次临时股东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事项
2025年2月10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25年4月18日	2024年年度股东会	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年5月12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1、《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年12月18日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日		
---	--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支持。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审计委员会	4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2025年4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年8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10月1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1	2025年12月22日	审议通过：《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持续性审查相关事项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2025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5年5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1	2025年3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管理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度，公司通过现场接待、举办年报说明会、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同时，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真诚对待关注公司信息与发展、寻找投资机会的银行、证券公司、投资机构，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认同。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董事会将紧紧围绕“创一流企业，树百年泰祥”的企业愿景，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实现年度经营计划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面临汽车制造行业日益内卷的严峻形态，以及宏观经济的持续低迷等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变化，董事会将坚守专业化战略，以质量为中心、成本为抓手继续深化精细化管

理，以实现主营业务的稳固增长；同时，积极应对市场机遇，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强梯队建设，实现技术积累和人才积累，不断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寻求并确定新的专业化产品和发展方向；最后，延续在资本市场的良好表现，把握时机让企业更上台阶。

围绕上述战略目标，董事会将着力推进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1、做好企业战略规划及计划管控，确保年度经营计划的达成

结合公司战略和内外环境变化，做好战略规划管理，及时修订各项规划及计划，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部署安排公司经营计划目标，夯实管理层责任，保证各项目标全面分解和承接、责任清晰、有效协同，持续深化绩效管理体系、信息化管理体系，确保全年经营目标的全面完成。

2、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

加强会议管理，提高会议效率董事会各成员应充分理解各自职责，并通过参加或列席相关会议、专题调研、审查报告和报表资料、问询相关人员等方式，主动了解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企业运作情况，给予专业而可行的建议或意见。

3、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严格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特别是加强对内部信息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4、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指导

在前述做好战略规划及计划管控、实现高效科学决策的基础上，是继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规范，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体系，夯实公司基础工作，防范企业风险，建立公司内部良好的经营环境，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5、高度重视、抓好规范运作培训工作

遵照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严格完成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培训、财务负责人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同时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不断加强公司各部门各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